

计算机工程学院

(院办发[2024]31号)

关于开展 2023-2024 学年下学期期中教学检查工作的通知

各系：

按照本科生院《关于开展 2023-2024 学年下学期期中教学检查工作的通知》要求，学院将于第 9-12 周开展期中教学检查，具体计划如下：

一、检查内容

(一) 常规教学管理

序号	项目名称	工作内容、安排及要求	责任人
1	课堂教学执行情况	1. 课程教学计划执行情况； 2. 教学任务变更和调停课情况； 3. 认真梳理本学期《教育教学工作简报》中负面通报的课堂持续改进情况。	系主任 督导 教学办
2	实验教学 工作检查	1. 实验教学任务及课表的落实情况； 2. 课程教学方案、实验指导书、教学进度安排、学生实验记录、学生实验报告等材料。	实验室主任 教学办
3	实习工作 检查	1. 实习安排及开展情况； 2. 校友邦实习管理平台使用情况； 3. 实习信息上报完成情况。	支部书记 教学办
4	2019 版人才培养方案 和 OBE 教学大纲编制印刷情况	1. 完成 2019 版人才培养方案编制印刷； 2. 4 月 29 日前完成 OBE 教学大纲编制印刷。	系主任 教学办

5	2023-2024-1 课程目标达成度评价在教学大纲和教学档案中体现情况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在教学档案中开展课程目标达成度情况分析； 2. 教学档案中课程目标达成度与教学大纲一致。 	督导组
6	2019 年至今教学档案检查和整改情况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梳理当前的教学档案规范制度； 2. 督导组开展教学档案检查； 3. 教学办将检查情况反馈给相关老师，限期整改和落实。 	督导组 教学办
7	实验室安全检查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对前期实验室用电安全专项检查中发现的隐患进行整改后检查； 2. 按照《高等学校实验室安全检查项目表》检查要点，做好期中实验室安全检查； 3. 检查本学期实验室安全教育开展情况； 4. 检查实验技术人员履职情况。 	实验室 主任
8	2023 版人才培养方案修订情况	<p>根据湖北文理学院关于印发《本科人才培养方案管理办法》的通知，各系按照如下程序制（修）订人才培养方案：</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明确社会需求 2. 确定培养目标 3. 制订毕业要求 4. 构建课程体系 5. 拟订培养方案 6. 学院审核提交 	教学委员会 教学副院长 系主任
9	学院教学质量保障体系建设和运行情况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建立完善的教学质量保障体系； 2. 教学保障体系要正常运行，发挥职能，履行职责。 	教学委员会 督导组 教学办
10	本科生导师制落实情况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学院为每一位学生安排合适的指导老师； 2. 导师开展指导，填写《计算机工程学院本科生导师工作记录表》，提交教学办。 	教学委员会 教学办
11	本科教育审核评估工作推动和相关知识学习情况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在全院开展审核评估工作宣传，营造主动学习、积极参与的审核评估工作氛围； 2. 组织老师们学习审核评估相关知识，开展评建知识测试，引导老师们广泛参与评建工作。 	教学委员会 教学副院长 教学办

(二) 期中考核和学生学业工作

序号	项目名称	工作内容、安排及要求	责任人
1	期中考核工作	<p>1. 统考公共课程由本科生院统一安排考试时间，5月9日-10日；其他课程由各二级学院在第11周内根据教学大纲规定的考核形式随堂进行；</p> <p>2. 命题应覆盖教学大纲要求的大部分知识点，恰当采用多种题型搭配，合理安排难度比例，增强试题的开放性和灵活性，减少死记硬背题型，引导鼓励创造性思维，培养学生的综合能力。推进或参与认证的专业，应按认证要求组织考核。</p>	系主任（支部书记）、教学办
2	学生学习情况	各系通过座谈等方式了解学生学习情况、存在的问题和困难。	支部书记 班主任

(三) 毕业生相关工作

序号	项目名称	工作内容、安排及要求	责任人
1	毕业论文开展和设计情况	<p>1. 指导老师加强指导，督促学生按时完成论文撰写，在规定时间内根据规范化要求对学生论文进行审查，对存在的问题要求学生及时整改；</p> <p>2. 5月17日前完成查重检测、论文评阅、答辩资格审查等；</p> <p>3. 5月18日-19日完成毕业论文一辩，5月25日-26日完成毕业论文二辩，5月30日前并将论文成绩提交到教务系统。</p>	系主任（支部书记）、教学办
2	毕业资格和学位授予资格审核	<p>1. 4月30日前组织毕业生完成学业情况、学位外语、体测通过情况自查；</p> <p>2. 4月30日前清理毕业生在校期间违纪情况；</p> <p>3. 5月10日前完成学位外语核查；</p> <p>4. 5月22日前完成毕业资格及学位授予资格一审；</p> <p>5. 5月27日前完成毕业资格及学位授予资格二审；</p> <p>6. 6月3日前完成毕业资格及学位授予资格终审。</p>	教学办

二、检查方式

（一）检查与整改

以 OBE 教学大纲检查、教学档案检查、2023 版人才培养方案修订工作为重点，组织教师对各自教学情况进行自查，组织管理干部、督导开展覆盖全部专业和年级的教学检查，发现问题，立即整改。

（二）开展系列教学活动

1. 随堂听课。开展听课评课议课活动，教师间相互听课。

2. 召开学生座谈会。各系分年级召开学生座谈会，了解学生学习情况、存在的问题和困难，及时解决。

3. 本科生导师开展指导工作。导师开展指导，填写《计算机工程学院本科生导师工作记录表》，提交教学办。

4. 新进教师指导。指导老师加强对新进教师的指导，包括教学工作规范、教学方法等。

5. 举行教研活动和教学沙龙。各系召开主题教研活动，专业负责人介绍培养方案修订情况，各专业教师提出修改意见和建议。开展教学观摩，交流分享先进的教学方式和教学方法，在教研活动的基础上，挖掘亮点，举办教学沙龙；开展审核评估工作宣传和相关知识学习。

三、时间安排

（一）各系自查阶段（第 9-12 周）：

各系制定自查计划，对本次教学检查的重点内容进行全面自查，明确自查内容和标准，发现问题，立即整改，形成规

范，注重长效。自查计划于第 9 周周五（4 月 26 日）报教学办备案。自查结束后，各系对自查的情况、存在的问题、整改情况等方面形成自查报告，于第 12 周周五（5 月 17 日）报教学办。

（二）集中检查阶段（第 13 周）：

对学院重点工作的落实情况进行检查和核实，完成学院期中教学检查总结报告。

表 1 重要时间节点

序号	时间	完成工作
1	第 9 周周五	各系制定并提交期中教学检查和期中考试工作安排等工作计划；督导组制定督导检查计划。
2	第 10-12 周	各系自查阶段，学院根据各系的工作计划进行抽查；开展听课、学生座谈会、教研活动等。
3	第 12 周周五	各系汇总期中检查材料，提交期中检查总结报告；督导组提交检查计划、档案规范及总结报告。 备注：总结报告以电子版形式发给教学办周洁老师
4	第 12 周周五 第 13 周周二	对学院重点工作的落实情况进行检查和核实，完成学院期中教学检查总结报告。
5	第 13 周周二	下午 17:00 前将本院期中教学检查总结报告纸质版签字盖章后报送至本科生院教学运行科（行政楼 137 室）。

计算机工程学院

2024 年 4 月 25 日
